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約僱職代 何東霖
電話：03-3322101#7455
電子信箱：10089927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1467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14679_ATTACH1.pdf、

376735100E_1110014679_ATTACH2.odt、376735100E_1110014679_ATTACH3.pdf、
376735100E_1110014679_ATTACH4.odt)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與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合辦之

「2022校園暨親子神槍手-全國漆彈大作戰」計畫書1份，
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111年2月17日高市教館字第
1117003430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疫情期間，如遇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及高雄市政府宣布
升級致無法如期比賽時，本賽事比賽日期亦將滾動式調
整，並以高雄市立社會教育館網站最新消息公告為主
(<https://www.kmseh.gov.tw>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